

## 附件 3

# 2023 年“筑创荟”大学生科技创新创业大赛 评审标准及规则

## 一、评审标准

### (一) 科学性、创新性、实用性 (30 分)

技术和产品具有科学性、创新性 (10 分)

技术和产品具有行业领先性或取得了专利等知识产权成果，  
项目在某个行业或领域具有示范性和实用性 (10 分)

项目商业模式具有可行性、创新性，项目管理和服务方式具  
有创新性 (10 分)

### (二) 项目团队 (25 分)

项目第一创始人的素质、能力、背景和经历 (10 分)

团队其他成员配备的科学性、完整性和互补性 (5 分)

团队的整体运营能力和执行力 (5 分)

团队成员的股权架构合理性 (5 分)

### (三) 发展现状和前景 (25 分)

项目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，具备大范围推广的可行性和条件  
(10 分)

项目具有独特的竞争优势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及良好的经济  
价值 (5 分)

项目运营现状和财务状况，取得的进展和成绩（10分）

#### （四）附加表现（20分）

项目的社会贡献（当前或预期）：带动当地产业发展、资源利用、民族文化传承，带动高校大学生及其他特殊群体就业创业等（10分）

项目整体表现，以项目资料的完整性与美观性、团队答辩的整体展示效果等（10分）

## 二、评审规则

路演采取“8+7”模式，即项目路演8分钟，评委提问7分钟。比赛前通过抽签方式确定比赛顺序。评委打分时，参考评审标准及相关评审资料，依照评分表打分并签字。项目最终得分，采取“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，再求平均分”的方式进行，以最终得分确定排名顺序，最终得分一致的，以所有评委打分的合计分确定先后排名。